

<<我的哲学的发展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我的哲学的发展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39939353

10位ISBN编号：7539939354

出版时间：2010-11-12

出版时间：江苏文艺出版社

作者：[英] 罗素

页数：191

译者：杨洋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我的哲学的发展>>

内容概要

罗素作为二十世纪的哲学巨匠，其哲学思想给当代的许多哲学家和哲学流派以很大影响，其中受其影响最深的要算维根斯坦哲学以及整个逻辑实证主义学派。

罗素曾于1920年来过我国，在北京大学主讲“物的分析”、“心的分析”等哲学问题，对旧中国的学术界也有过广泛的影响。

《我的哲学的发展》这本书，是罗素本人对自己哲学思想的总结，作为研究罗素哲学思想的第一手材料，有其特殊的价值。

<<我的哲学的发展>>

书籍目录

序言第一章 概要第二章 我现在的 worldview 第三章 最初的尝试第四章 唯心主义之旅第五章 叛人多元论第六章 数学中的逻辑技术第七章 数学原理：哲学方面第八章 数学原理：数学方面第九章 外在世界第十章 维特根斯坦的影响第十一章 认识论第十二章 意识和体验第十三章 语言第十四章 共相、殊相和名称第十五章 “真理”的定义第十六章 非论证性的推理第十七章 放弃毕达哥拉斯第十八章 对一些批评的回应罗素哲学发展之研究

<<我的哲学的发展>>

章节摘录

很多人仅仅从哲学的观点来看待《数学原理》，这令怀特海和我都颇感失望。人们感兴趣的是书中对矛盾的看法，和普通数学问题是否能有效地从纯逻辑前提推导出来，但他们对书中发展的数学技术缺乏兴趣。

我以前只知道有六个人读过这本书的后面部分，其中的三个波兰人后来（我相信）被希特勒所害。其他三个是得克萨斯人，后来被成功同化了。

即使是那些研究同一题目的人，也不认为值得了解一下《数学原理》对这个题目的看法。

我举两个例子：在《数学原理》出版约十年后，《数学纪事》（*Mathematis cheAhnak*）刊登了一篇长文，它所提供的结果其实已经在《数学原理》第四部分解决过了（但这篇文章的作者不知道这一点）。

这篇文章的不准确之处正是我们避免了的，它所包含的有效内容也没有超出《数学原理》之外。

文章提交人显然完全不知道早已有人做过类似的研究。

第二个例子发生在我与赖兴巴赫（Reichenbach）在加利福尼亚大学共事期间。

赖兴巴赫告诉我说他发明了一种“超限归纳法”，是数学归纳法的延伸。

我跟他讲，《数学原理》第三卷对这种方法有很完整的阐述。

一个星期后他告诉我，他已经核实过，事情确实如此。

在本章中，我希望从数学而非哲学的角度，不带过多技术性地，把《数学原理》中我认为重要的内容尽可能地解释一下。

我们先来看看关系的重要性，它与数学和哲学有着同等密切的关系。

我在书中谈到莱布尼茨时，强调了有关系的事实和命题的重要性，而不是由主体一和一属性构成的事实，主项一和一谓项构成的命题的重要性。

我发现，对于关系的偏见已经在数学和哲学中引起了不良后果。

像莱布尼茨流产了的尝试一样，布尔的数学逻辑只是三段论的一种发展，而且也涉及类包含。

皮尔斯曾制定出一种关系逻辑，但却把关系作为一个成对的类来处理。

这在技术上是可行，但没有自然地把注西，我在关系上的哲学观点令我重视一些东西，而结果证明这些东西确实是最有用的。

在那个时候，我几乎把关系完全视为是内涵。

我想的句子比如“ z 先于 y ”，“ z 大于 y ”，“ x 在 y 以北”。

在我看来，实际上，虽然从形式演算的观点来看，一个关系可以被看做是一套有序的偶，我们似乎仍然认为只有内涵可以让这套偶成为统一体。

当然，这同样也适用于类。

让统一体形成一类的只有其成员同共而特有内涵。

当我们处理一个类，而类的成员无法列举时，这一点显而易见。

显然我们不可能列举无限类的成员，但大多数有限类的成员也无法列举。

比如，谁也不能列举出蠓虻这个类的所有成员，但是我们可以对所有蠓虻（的真或伪）进行陈述，而我们是凭借定义了这个类的内涵来说出这一点的。

类似地，这也适用于关系的情况。

可以说，因为我们了解“先于”这个词，所以我们能说出很多事情的时间顺序，虽然我们无法列举出所有“ z 先于 y ”的 x, y 对。

但是，有人反对将关系作为偶的类：这些偶必须是有序的，这就是说，我们必须能够区分 z, y 对和 y, z 对。

这只有通过内涵中的一些关系才能办到。

只要我们局限在含于类和谓项，就无法解释顺序，也无法将一个有序偶和没有顺序的两项区分开。

这一切就是我们在《数学原理》中开发的演算法的哲学背景。

我们用符号来代表一些概念，这些概念是数理逻辑学家们以前没有强调过的。

其中最重要的是：（1）一个类，由项组成，对某个给定的项有 R 关系（2）一个类，由项组成，一个

<<我的哲学的发展>>

给定的项 z 对这个类的项有 R 关系 (3) R 的“范畴”，这个类是由所有这样的项构成：它们对其他东西有 R 关系。

(4) R 的“相反范畴”，这个类是由所有这样的项构成：其他东西对它们有 R 关系。

(5) R 的“领域”，它包括了“范畴”连同“相反范畴”，(6) R 关系的“相反”，当 x 与 y 之间有 R 关系的任何时候， x 和 z 之间就有了 R 关系的“相反”，(7) R 关系和 S 关系的“关系产物”： y 是 x 和 x 之间的中介物，当 z 对 y 有 R 关系，而 y 对 z 有 S 关系时， z 和 x 之间就有了这种“关系产物”。

(8) 复多，定义如下：对于一个给定的 n 类，我们形成了一个类，它的所有项都对 n 的成员有 R 关系。我们的所有条款有关系 RA 的一些说明，我们可以通过各种人际关系来解说这些概念。例如，我们假设 R 是父母与子女的关系。

<<我的哲学的发展>>

编辑推荐

《我的哲学的发展》是罗素写于1959年的一部著作，顾名思义，这《我的哲学的发展》是罗素自己哲学思想发展的一个回顾。

罗素一生写了大量著作，在这些著作中，罗素很重视自己在1914年和怀特海合著的《数学原理》一书的成就。

我们知道，罗素通过这《我的哲学的发展》建立了逻辑主义数学体系，旨在把整个数学归结为逻辑学。

罗素在《我的哲学的发展》中重点叙述了《数学原理》的基本思想。

罗素一生的哲学思想屡经变更，但他在《我的哲学的发展》中表示，他于1912年写的《哲学问题》可以作为他一生的代表作。

<<我的哲学的发展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